（上接81版）

2、继续增加资产投入的详细用途及商业合理性

（1）新增长期资产投入具体用途

①新增使用权资产

2025年，捷安泊使用权资产较2024年增长2,197.37万元，主要系a、本期新增合作项目大连医科大学附属第二医院（星海院区）及大连医科大学附属第二医院(钻石湾院区)；b、第二大收入项目辽宁省人民医院、第四大收入项目沈阳市第四人民医院续约、租金上涨所致。具体影响金额及占比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合作方	租赁期开始日	租赁期终期日	变动金额	变动金额占比
大连医科大学附属第二医院	2025/9/14	2028/9/13	1,021.24	46.48%
辽宁省人民医院	2025/10/10	2028/10/9	311.11	14.16%
沈阳市第四人民医院	2025/8/1	2026/7/31	499.87	22.29%
小计			1,822.22	82.93%

②新增无形资产

新增无形资产投入用途主要为智慧停车管理系统升级迭代、停车云平台、数字化运营平台、停车大数据分析平台研发与采购，同步完成线下停车场智能化软硬件改造升级，搭建一体化数字化停车运营管理体系。新增主要为向武汉无线飞翔科技有限公司购入智慧停车软件平台产品，金额884.96万元。

③新增长期股权投资

为获取大连市甘井子区智慧停车相关项目，捷安泊与地方国有企业大连甘井恒业经济发展有限公司共同设立大连甘新智捷交通科技有限公司，捷安泊持股49%出资、金额245万元。

（2）商业合理性说明

以上投入是捷安泊正常经营所需的必要投入，具有合理性。具体如下：

①医院类停车场具有车流量稳定、周转率高的特点，属于停车行业中的优质资产。新增及续约的医院项目，均为区域核心医疗机构的配套停车资源，持续投入有利于保障公司基础营收规模，是维持正常经营的必要支出。

②投入智慧停车管理系统、云平台及大数据分析平台，是顺应行业发展趋势、提升运营效率、降低人工成本的举措。虽短期内增加成本，但长期有助于改善盈利结构、增强抗风险能力。

③通过设立合资公司获取大连市甘井子区智慧停车项目，是拓展区域市场的重要战略举措。该等投入属于正常对外投资行为，有助于公司获取新的营收增长点，符合公司整体发展战略。

捷安泊是公司在智慧停车领域的重要业务板块，其经营状况直接影响公司整体业务布局。前述投资均是捷安泊根据其自身业务发展需要，由管理层自主决策、以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所做的经营性投资，不涉及上市公司借款及增资。在行业调整期，适度增加对核心资产、技术升级及区域拓展的投入，有助于提升捷安泊的长期经营能力和市场竞争力，符合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且相关交易对方均为独立第三方，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亦不存在其他潜在利益安排。

3、后续捷安泊相关资产是否存在进一步减值风险

（1）使用权资产、无形资产减值风险分析

截至目前，捷安泊尚未对停车场使用权资产、智慧停车类无形资产计提大额减值。结合当前经营现状判断，该类资产存在一定阶段性减值风险：若后续行业市场竞争持续加剧、区域停车业务营收持续低迷，资产长期无法实现扭亏为盈，相关长期资产可收回金额持续低于资产账面价值，则存在后续计提资产减值的可能性。

（2）风险缓释及应对措施

为严控资产减值风险，捷安泊已制定专项经营优化方案：一是收缩低效亏损项目，关停整合盈利能力薄弱的停车场网点，严控新增低效资产投入；二是全面压缩各项非必要管理、销售费用，严控成本支出，全力实现降本减亏；三是聚焦核心优质停车资源深耕运营，加快智慧停车增值业务落地，全力改善经营业绩；四是定期开展长期资产减值测试，实时跟踪资产盈利状况与可收回金额变化，严格按照会计准则规范计提减值，真实公允反映捷安泊资产实际价值。

综上，在公司各项经营优化举措落地见效、经营业绩逐步改善的前提下，使用权资产、无形资产进一步大额减值的整体风险处于可控范围。

（三）结合上述情况，说明前期以较高估值收购的决策是否合理审慎，投资过程中是否与交易相关方存在潜在利益安排，并说明是否采取有效措施督促业绩承诺方按约定履行业绩补偿义务

1、前期收购决策的合理性与审慎性说明

公司于2023年通过全资子公司北京新时空交通科技有限公司捷安泊增资6,885万元获取其51%股权。该次收购决策基于当时行业环境、标的资产质量及未来发展预期等所做出的决策。具体说明如下：

①收购决策时，智慧停车行业处于快速发展期，汽车保有量持续攀升、停车位供给缺口较大，政策层面将智慧停车纳入新型城市基础设施建设重点，行业增长预期良好，智慧停车运营是行业共识。

②捷安泊在沈阳市核心区域拥有医院类优质停车资源，具备车流量稳定、现金流可持续的特点，是行业内较为少见的成规模经营的智慧停车运营企业。公司与捷安泊自2022年5月起即签订框架协议，双方协同推进武汉、重庆、大连等重点城市级智慧停车项目，预期效应良好。

③根据评估基准日为2023年3月31日的评估报告（国融兴华评报字[2023]第020271号），捷安泊净资产账面价值2,763.42万元，收益法评估值为7,438.67万元，评估增值4,675.25万元，增值率169.18%，经各方协商确定增资前100%股权价值为6,615万元。在交易方案设计上，公司将原“股转+增资”方案调整为“仅增资”方案，交易总价下调至6,885万元，最大限度将资金留于标的公司以满足其业务发展需要。

完成对捷安泊的收购后，捷安泊经营的核心区域仍在沈阳，未能实现向其他城市的扩张，主要原因有：①城市级停车资源是地方财政收入的重要来源之一，需企业一次性支付较高的承包运营费用或进行较大规模固定资产投资，以获取项目资源，但此类项目回收周期较长且利润低，受双方预期不一致等因素影响，武汉及重庆项目终止；②停车运营业务属人力资源密集型业务，若仅承接某个城市零散车场的运营管理，不具备规模效应，难以盈利，通过与武汉、重庆及大连等几个城市级停车项目的深入对接，捷安泊逐渐调整经营策略，仍以沈阳为核心经营区域，深耕当地市场、不做盲目扩张。基于以上原因，捷安泊的实际运营管理的车场未发生较大变化，由此导致收入端未实现增长。而受增加市场开拓力度、行业竞争加剧、核心经营区域经济活力不足等因素影响，导致捷安泊管理费用、销售费用及项目续签成本等有所增加，叠加部分项目终止形成资产处置损失等原因，导致收购后次年即出现亏损。

2、投资过程中与交易相关方不存在潜在利益安排

2023年9月26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增资方式投资并控股捷安泊智慧停车管理有限公司的议案》，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规定，属董事会决策范围内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交易对方刘博为标的公司原实际控制人，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其控制的企业与公司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的其他关系，资信状况良好，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收购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交易价格以独立第三方评估机构出具的评估报告为基础确定。投资过程中不存在与交易相关方的潜在利益安排。

3、公司已采取多项有效措施督促业绩承诺方履行补偿义务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捷安泊承诺期累计实现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80.46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为 -589.33万元，承诺期累计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承诺数低5,089.33万元，未实现业绩承诺。

根据公司与捷安泊签署的《关于捷安泊智慧停车管理有限公司之增资协议》，公司于2026年5月9日通过《催告函》将业绩承诺实现情况及应补偿的金额告知业绩承诺方，要求其按期履行业绩补偿义务。根据协议规定，业绩承诺方应在收到上述通知后30日内，优先以现金方式进行补偿，现金不足以补偿的部分由业绩承诺方以其合法所有的固定资产或相关公司股权等财产进行补偿。截至目前，公司管理层与业绩承诺方进行了多轮沟通协商，督促其尽快履行补偿义务。

根据双方沟通情况，业绩承诺方愿意用其所持有的捷安泊股权履行补偿义务，各方亦有意愿共同努力，继续优化公司治理、改善经营业绩。但其对《投资协议》约定的双倍补偿条款仍有疑义，认为其已尽全力做好经营管理，未能实现业绩承诺主要受客观环境变化等不可控因素影响，截至目前双方未能就补偿金额达成一致。公司将继续采取有效措施积极推动各方就补偿事宜达成共识，督促业绩承诺方履行业绩补偿义务。如始终不能达成一致，且业绩承诺方拒绝履行，公司将采取包括仲裁、诉讼等法律手段维护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合法权益；同时公司将根据业绩补偿义务落实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年审会计师回复：

（一）核查程序

1、获取评估师对商誉减值测试的报告进行复核，并与评估师沟通复核结论以及其关注的重点问题；基于对捷安泊业务及业绩情况以及相关会计准则的规定，评价其商誉减值测试方法、过程及参数选取依据的合理性；获取收购时、前期以及本期预测数据并与实际经营数据进行比对，并核实其变动原因及合理性，并进一步评价本期大额计提商誉减值准备的原因及合理性、前期减值计提的充分合理性；

2、分析捷安泊业绩不及预期、持续亏损且亏损加大的原因；与管理层沟通并进一步分析业绩不达预期情况下，公司持续增加资产投入的具体途及合理性，并结合工商信息查询，判断公司与交易对方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潜在利益安排；分析后续捷安泊相关资产存在进一步减值风险的可能性，并了解公司为此采取的应对措施；

3、了解公司收购捷安泊股权的背景及原因，并复核收购时的估值依据，以此判断投资过程中是否与交易相关方存在潜在利益安排；向公司了解针对捷安泊未完成业绩承诺的情况采取了何种督促措施，并将持续关注业绩承诺补偿情况及进展，公司针对捷安泊业绩补偿义务落实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核查意见

1、公司商誉减值测试的具体方法、过程及参数选取依据，符合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与捷安泊实际经营情况相符，公司前期及本期商誉减值计提充分、合理；

2、捷安泊业绩不达预期、持续亏损情况下持续增加的资产投入系其正常经营所需的必要投入，具备一定的合理性。经核查，公司与捷安泊增加资产投入的交易对手方不存在关联关系或潜在利益安排；捷安泊相关资产后续存在进一步减值的风险，对此公司采取了一系列应对措施；

3、捷安泊受增加市场开拓力度、行业竞争加剧、核心经营区域经济活力不足等因素影响，导致捷安泊管理费用、销售费用及项目续签成本等有所增加，叠加部分项目终止形成资产处置损失等原因导致其持续亏损，未发现前期收购决策存在不审慎合理的情形。未发现在投资过程中，公司与交易相关方存在潜在利益安排的情形。公司采取了多项有效措施如通过《催告函》将业绩承诺实现情况及应补偿的金额告知业绩承诺方，督促业绩承诺方履行补偿义务。

四、关于出售资产。根据年报及前期公告，公司2023年以1350万元通过受让河北新时空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河北新时空）原股东股权及增资方式取得河北新时空55%股权，形成的商誉原值为1057万元并于2024年即全额计提。截至2025年8月末河北新时空净资产为负，公司以200万元向原股东出售河北新时空55%股权，自2025年9月起不再纳入公司合并范围。

请公司：（1）补充披露河北新时空2023年至2025年收入、净利润等主要财务数据及同比变动情况；（2）结合河北新时空经营业绩及所处行业的发展趋势、竞争格局、生产经营等，说明河北新时空收购后次年即全额计提商誉减值并进一步出现净资产为负的原因，以及前期以较高估值收购的决策是否合理审慎；（3）结合前期收购时预测情况，说明本期以较低价格向原股东出售河北新时空股权的原因及定价公允性，是否与公司及实际控制人存在潜在关联关系或其他利益安排。请年审会计师发表意见。

公司回复：

（一）补充披露河北新时空2023年至2025年收入、净利润等主要财务数据及同比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1-8月/2025年8月31日	2024年度/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7-12月/2023年12月31日	2023年1-6月/2023年6月30日
营业收入	59.18	1,902.04	1,771.65	7.36
净利润	-215.94	-216.59	-101.83	-199.05
总资产	1,292.25	1,856.29	2,213.05	2,022.22
净资产	-238.26	-102.42	114.17	216.00
经营性现金流	-238.26	-102.42	114.17	216.00

注：河北新时空自2023年6月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自2025年9月起不再纳入公司合并范围。

（二）结合河北新时空经营业绩及所处行业的发展趋势、竞争格局、生产经营等，说明河北新时空收购后次年即全额计提商誉减值并进一步出现净资产为负的原因，以及前期以较高估值收购的决策是否合理审慎。

1、收购决策的背景与谨慎性考量

公司于2022年确定了向智慧停车领域战略转型的发展方向，并于2022年9月与捷安泊签订收购框架协议。捷安泊以停车运营管理业务为主，在业务开拓过程中，公司发现部分医院、老旧城区等客户在停车位增容、存量设施改造方面存在刚性需求。若能在停车运营管理能力基础上补充立体停车库规划建设能力，形成“投资、建设、运营”一体化服务方案，将对获取城市级智慧停车项目产生较强的协同效应。在此背景下，公司开始关注并接触河北新时空。

公司对河北新时空的基本面进行了审慎评估：（1）该公司拥有立体车库生产资质、专业生产技术及自有厂房，具备独立的生产、安装、调试、运维能力；（2）截至收购前，该公司已签订存量合同约5,000余万元，在手订单储备较为充足，前期受公共卫生事件影响执行进度较慢，但后续存在释放空间；（3）该公司产品与服务可有效补足公司在智慧停车产业链中的“硬件建设”环节，与捷安泊的“运营管理”形成协同互补，有利于提升公司获取城市级停车项目的综合竞争力。

根据北京国融兴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所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国融兴华评报字[2023]第020187号)，截至2022年12月31日，经收益法评估，河北新时空全部股权评估价值为1,049.83万元。2023年6月，公司与河北新时空及其原股东签订《投资合同书》，约定河北新时空的投前估值为1,000万元，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新时空交通科技有限公司以550万元收购其原股东持有的55%股权，对应注册资本金2,750万元（均未实缴出资），首期履行800万元实缴出资义务。同时，约定原股东金翔振邦在本次股转中获取的550万元股转款的同时，需履行200万元实缴出资义务。

各方根据协议约定，履行实缴出资义务，截至2023年6月末，上述股东共计新增实缴出资1,000万元。

2、收购后次年即全额计提商誉减值并出现净资产为负的原因

收购完成后，河北新时空陆续实施了部分存量合同项目并确认了一定收入，其中2023年7-12月确认收入1,771.65万元、销售回款1,050.74万元，2024年确认收入1,902.04万元、销售回款1,115.79万元，2025年企业经营基本陷入停滞状态。

然而，自2024年起，河北新时空可执行订单不足及现金流紧张的问题逐渐显现：（1）部分在手合同，以及密切跟踪的项目，因业主方资金不到位、项目用地审批延迟等原因无法按计划执行或陷入停滞；（2）已实施项目的回款结算周期大幅延后，经营性现金流持续恶化；（3）员工薪酬、生产制造、设备运维等固定成本居高不下，亟需股东继续注资或借款维持正常经营。出于控制风险的角度考虑，公司除前期已实缴出资的800万元注册资本金以外，未继续做进一步投入，其原股东也未新增投资。受以上多方面因素影响，河北新时空出现净资产为负的情况。

与此同时，立体停车库相关行业整体景气度持续下降。根据行业研究报告及公开媒体报道，截至2025年初，全国机械车库实际使用率不足62%，部分区域空置率高达45%。从可比上市公司经营数据看，五洋自控（300420）、三浦股份（838357）的立体车库相关业务呈下降趋势，行业整体景气度持续下行。河北新时空作为行业中规模较小的企业，在行业下行周期中面临更大的经营压力。

综合以上因素，结合天津中联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中联评报字[2025]D-0016号《资产评估报告》，公司于2024年末对收购河北新时空形成的商誉全额计提减值准备。上述情况符合《会计监管风险提示第8号——商誉减值》中“所处行业产能过剩，相关产业政策、产品与服务的市场状况或市场竞争程度发生明显不利变化”的特定减值迹象。

综上，河北新时空前期的收购定价，综合考量标的存量合同储备、专业评估结果及其对公司智慧停车业务发展的战略价值等多方面因素，出资安排也体现了公司的风险控制意识，相关决策具备合理性与审慎性。

（三）结合前期收购时预测情况，说明本期以较低价格向原股东出售河北新时空股权的原因及定价公允性，是否与公司及实际控制人存在潜在关联关系或其他利益安排。

河北新时空主要经营情况见“收购后次年即全额计提商誉减值并出现净资产为负的原因”的相关回复。因河北新时空持续亏损，经营性现金流量净额为负，需股东继续注资或借款维持正常经营，且立体车库业务开展占用资金较多、回款较慢，与公司聚焦智慧停车运营及夜间经济主业、强化应收账款回收等经营战略存在偏差。为优化资源配置、减少亏损业务对上市公司整体业绩的拖累、保护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公司决定出售所持河北新时空股权。

本次股权出售价格系以河北新时空截至基准日的净资产状况为基础，结合其实际经营状况、行业环境及未来盈利能力等因素，经交易双方协商确定。河北新时空自收购以来持续亏损、净资产为负，且所处行业景气度持续下行，未来发展前景不明朗，相关出售具有合理的商业逻辑，交易定价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次股权交易对方为河北新时空原股东金翔振邦，与公司及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本次交易系基于商业谈判达成的正常股权转让行为，不存在潜在利益安排或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利益安排。

年审会计师回复：

（一）核查程序

1、列示河北新时空并表期间2023年7-12月、2024年度、2025年1-8月收入、净利润、净资产，并分析河北新时空收购次年即净资产进一步为负的原因；

2、获取收购时点及前期评估师对商誉减值测试的报告进行复核，并与评估师沟通复核结论以及其关注的重点问题；将预测数据并与实际经营数据进行比对，并与管理层沟通核实其变动原因及合理性，分析收购次年商誉全额计提减值的原因，判断前期以较高估值收购的决策是否合理审慎；

3、向管理层了解本期向原股东出售河北新时空股权的原因、定价方式，判断其定价公允性以及是否存在与公司及实际控制人存在潜在关联关系或其他利益安排。

（二）核查意见

1、河北新时空经营的智能立体车库等停车设备的销售受房地产行业持续下滑以及机械式停车设备行业竞争日趋激烈等影响，持续亏损导致收购次年净资产进一步为负；

2、经向管理层了解，河北新时空前期的收购定价，综合考量标的存量合同储备、专业评估结果及其对公司智慧停车业务发展的战略价值等多方面因素，出资安排也体现了公司的风险控制意识，未发现公司相关决策存在不合理审慎的情形；

3、经向管理层了解，本次股权出售价格系以河北新时空截至基准日的净资产状况为基础，结合其实际经营状况、行业环境及未来盈利能力等因素，经交易双方协商确定。本次股权交易对方为河北新时空原股东金翔振邦，与公司及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本次交易系基于商业谈判达成的正常股权转让行为，未发现存在潜在利益安排或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利益安排的情形。

特此公告。

北京新时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26日

（上接82版）

除已全面计提减值计提存货跌价准备部分存货外，公司账面无其他不良存货。针对该部分不良存货，公司已于2026年制定处置计划，原计划留存用于项目售后维保，经评估后续维保领用变现回款概率极低，不再保留备用；部分物料因产品迭代，不在目前生产序列中，做报废处理。由于上述物料已全额计提减值，上述处置不会对未来损益产生重大影响。

二、结合预制板模具及相关机器设备投入使用时间、设计产能、近三年实际产能利用率、开工时长、产出效益等，进一步说明计提固定资产减值的必要性与合理性

本次计提减值的模具及相关机器设备投入使用时间如下：

资产名称	投入使用时间
变频控制柜	2017/10/28
变频控制柜	2019/3/6
I型预制短板侧模	2017/6/30
III型预制短板侧模	2017/6/30
I型预制短板侧模	2017/4/30
I型预制短板侧模	2017/4/30
II型预制短板侧模	2017/4/30
III型预制短板侧模	2017/4/30
4.8米I型标准板模具	2017/10/28
III型预制短板模具	2017/4/30
III型预制短板模具	2017/4/30
III型预制短板模具	2017/4/12
III型预制短板模具	2017/4/30
II型预制短板模具	2017/4/30
II型预制短板模具	2017/4/30
III型预制短板模具	2017/4/30
3.6米II型标准板模具	2017/10/28
3.6米II型标准板模具	2017/10/28
I型预制短板模具	2017/4/30
I型预制短板模具	2017/4/30
I型预制短板模具	2017/4/30
I型预制短板模具	2017/4/30
I型预制短板模具	2017/4/30
I型预制短板模具	2017/4/30
I型预制短板模具	2017/4/30
I型预制短板模具	2017/4/30
I型预制短板模具	2017/4/30
III型预制短板模具	2017/4/30
3.6米II型加密板模具	2019/2/19
3.6米II型加密板模具	2019/2/19
3.6米II型加密板模具	2019/2/19
3.55米加密板模具	2019/3/6
3.55米加密板模具	2019/3/6
3.55米加密板模具	2019/3/6
4.55米加密板模具	2019/3/6
4.75米加密板模具	2019/3/6
4.75米加密板模具	2019/3/6
3.55米加密板模具	2019/6/10
3.55米加密板模具	2019/6/10
4.55米加密板模具	2019/6/10
4.75米加密板模具	2019/6/10

上述预制板模具及相关机器设备主要为生产预制式钢弹簧浮置板使用，模具的实际使用产能主要受当年实施项目的产品及进度影响，其自身不单独产生收益。 公司的模具在多年前已开始投入使用，经过这么多年的行业发展及产品迭代，部分模具出现了连续多月未被使用的情况，出现了减值迹象，因此，公司供应链中心负责人、生产制造中心负责人、技术部门负责人以及财务人员，组成专项小组，对公司的所有模具未来是否能被继续使用进行了审慎评估。评估时考虑了包括行业发展情况、公司产品研发情况、公司在手订单情况等多重因素。上表所列模具系评估后认为未来被使用的概率不高，因此计提了减值准备。由于模具的材料基本为钢材，因此根据市场上废钢的出售价格，作为模具的残值，模具账面价值和残值之间的差额全部计入减值金额。

综上所述，公司将上述预制板模具及相关机器设备计提减值具有必要性和合理性。

三、说明声屏障自动装配线项目计提减值的具体原因，包括资产闲置、技术落后、收益不及预期等，评估减值计提金额的准确性；分析在建工程大幅增长对公司资金占用、运营效率的影响，结合行业需求、产能利用率，说明项目未来收益实现的可行性，是否存在后续大额减值风险。

（一）说明声屏障自动装配线项目计提减值的具体原因，包括资产闲置、技术落后、收益不及预期等，评估减值计提金额的准确性

为提高声屏障生产效率，公司于2022年12月采购声屏障自动装配生产线一套，采购价格135万元（含税），根据采购方案，设备设计产能为单班产量（8小时）480平米。截至2025年末，该设备机器人部分及吸音棉包覆机构尚未安装完成，无法验收。该设备系公司独家定制，供应商生产供货后，经现场多次调试，预计仍无法达到设计产能，鉴于此，由公司相关技术人员、生产人员、采购人员和财务部组成评估小组，重新评估该装配线的后续安装进度及预计产能。经过与供应商充分沟通，最终评估该设备预计一年内最终组装完成，投产后，实际产能为单班产量（8小时）不超过240平米，预期收益不及预期，存在减值可能。公司根据声屏障业务的实际情况，综合考虑折现率、产能利用率、单价增长率等假设因素，测算出该设备预计可回收金额为58万元（含税），预期减值损失68万元。

（二）分析在建工程大幅增长对公司资金占用、运营效率的影响

截至2025年末，在建工程大幅增长的主要原因为募投项目实施地基建所致，2025年在建工程增加9,649.32万元，其中计划用于募投建设项目增加8,220.25万元，该项目建设资金基本来源于募集资金，在建工程大幅增长对公司资金占用、运营效率不会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三）结合行业需求、产能利用率，说明项目未来收益实现的可行性，是否存在后续大额减值风险

近年来，在国家绿色低碳发展理念的持续引领下，城市轨道交通减振降噪行业正从传统的工程被动合规向主动提升城市环保品质的高质量阶段迈进。据中国城市轨道交通协会发布的《城市轨道交通2025年度统计和分析报告》显示，2025年全国城轨投资总额同比下降13.38%至4114.16亿元。同时，交通运输部数据显示，2025年全年新增城市轨道交通运营里程为764.7公里。行业新建项目投资规模与总体投资呈现出明显的阶段性放缓，发展重心正加速向既有线路的运维改造过渡。受益于国家大力推进重点行业设备更新与技术改造的宏观导向，轨交既有线路的大修与智能化升级迎来重要窗口期。

同时在行业智慧化转型的趋势指引下，轨道减振降噪的技术格局正加速向新型环保材料与智能感知技术深度融合的方向演进。依托物联网、人工智能等新一代信息技术，具备环境状态在线感知与设备预测性维护能力的一体化解决方案日益成为行业核心发展趋势。

公司积极响应政策导向，顺应行业转型趋势，多维度多领域提前布局。依托人工智能等技术打造“轨道声纹在线监测与智慧运维系统”、积极拓展建筑减振与电厂隔振等新增长点、持续深化海外市场多区域拓展。截至2026年5月31日，公司在手订单余额为58,377.68万元，未出现业绩大幅下滑风险。

综上所述，公司在建工程实施项目产能利用率、项目未来收益可能受到行业转型趋势影响出现波动，但公司已提前规划，项目建设进度照常推进，后续公司会根据各业务板块合理布局，截至本回复出具之日，公司不存在后续大额减值风险。

四、结合河南陆创工程设计有限公司的经营业绩，说明商誉减值测试参数的依据及合理性；结合对该公司的后续管控措施，评估剩余商誉账面价值的可回收性，是否存在进一步减值风险

（一）结合河南陆创工程设计有限公司的经营业绩，说明商誉减值测试参数的依据及合理性

2021年8月，公司完成对标的公司河南陆创工程设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河南陆创”）100%股权的收购，并完成工商变更，纳入公司的合并范围。因该交易事项使得公司形成436.59万元商誉。

标的公司成立以来的收入、成本、费用、利润等汇总情况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一、营业收入	276.29	766.72	462.70	302.79	60.96
二、营业成本	71.53	468.42	167.23	143.38	55.14
营业税金及附加	0.23	1.86	0.97	1.98	0.03
营业费用	28.36	16.45	32.14	14.00	11.62
管理费用	111.02	135.34	119.40	89.21	96.86
研发费用	-	72.56	61.81	28.26	34.75
财务费用	1.78	1.63	0.65	1.23	0.17
信用减值损失	1.18	13.71	-8.41	4.18	-2.95
资产减值损失	-	0.88	-	-	-0.04
资产处置收益	-	2.77	-	2.08	-
其他收益	-	4.29	-0.06	8.16	2.36
三、营业利润	62.18	62.93	88.86	129.16	-138.24

公司成立以来直至2024年营业利润维持增长，公司客户资源、技术水平、经营情况稳定。但是，2025年出现亏损，具体原因如下：由于设计行业整体大形势影响，订单锐减，行业内卷加剧，毛利率急剧下跌；建筑设计：受地产深度调整冲击，设计订单锐减，毛利率普遍降至5%以下，大量中小院亏损。基建、市政及交通设计：依赖政府投资，增速放缓、竞争加剧、净利率约3%-8%。管理与规模不经济：团队规模小、人效低，固定成本（管理、办公、折旧）分摊后单位成本极高。

未来年度公司管理层核心定位与目标：

定位：小而精、细分专精、轻资产、高周转，放弃大而全，不与大院正面竞争。

业务主线：设计服务为主、工程服务为辅、现代服务收缩 。

扭亏核心措施：不垫资、不接无预付款、不接低于成本价；设立项目成本红线，低于红线直接拒签。人力与成本刚性压缩，团队精简，淘汰低效，不养闲人。业务结构优化，工程服务谨慎：只做短周期、高预付、低垫资的小型EPC/总包，不做大工程。

2025年末，公司对标的公司的业绩进行预测：预测期为2026年至2030年。具体预测期收入增长率、利润率确定依据如下：

项目	2025年末
预测期收入增长率	5.00%~327.11%
预测期收入增长率确定依据	结合历史数据、在手订单、行业政策等进行预测。 考虑公司员工数量减少，可承接业务量减少导致收入规模下降，公司新增订单增速有限，产能利用率接近峰值，预期收入增速趋缓。其中：预测2026年比2025年收入增长327.11%较多，考虑2025年公司收入太少仅有60.96万元，增加点业务量增长率就很高。
预测期利润率	22.36%~29.99%
预测期利润率确定依据	结合历史数据、行业政策等进行预测。 考虑公司员工数量减少，人工成本支出减少，相关项目毛利有所提升，预期利润率小幅上升。

（二）相关预测

1、河南陆创属于工程勘察设计业，营业成本主要由人工费、外部咨询构成。主营业务成本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成本类别	成本明细	预测年度				
		2026年	2027年	2028年	2029年	2030年
咨询服务	咨询费	37.50	40.00	43.20	45.79	48.08
设计服务	人工费	25.00	26.00	28.08	29.76	31.25
合 计		62.50	66.00	71.28	75.56	79.33

2、预测期费用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费用类别	费用明细	预测年度				
		2026年	2027年	2028年	2029年	2030年
销售费用	职工薪酬	10.81	11.35	11.69	12.04	12.40
	差旅费	0.26	0.28	0.30	0.30	0.34
	折旧	0.08	0.08	0.09	0.09	0.10
	投标费	11.14	11.71	12.08	12.43	12.84
	小 计	10.81	11.35	11.69	12.04	12.40
管理费用	职工薪酬	40.34	42.36	43.63	44.94	46.29
	办公费	0.39	0.42	0.46	0.46	0.51
	差旅费	1.30	1.41	1.52	1.52	1.69
	折旧费	4.55	4.55	4.55	4.55	4.55
	咨询费	1.30	1.41	1.52	1.52	1.69
	使用权资产折旧	15.15	15.15	15.15	15.15	15.15
	业务招待费	5.30	7.44	8.04	8.04	8.94
	劳动保护	0.14	0.14	0.15	0.15	0.15
	快递费	0.26	0.27	0.27	0.27	0.28
	印刷费	0.59	0.61	0.63	0.63	0.65
	交通费	9.30	10.04	10.85	10.85	12.07
	电费	0.01	0.01	0.01	0.01	0.01
	水费	0.32	0.32	0.32	0.32	0.32
	中介机构服务费	16.86	16.86	16.86	16.86	16.86
	物业费	2.26	2.26	2.26	2.26	2.26
	小 计	98.13	103.30	106.26	107.57	111.47
研发费用	职工薪酬	29.54	29.83	30.13	30.43	30.74
	小 计	29.54	29.83	30.13	30.43	30.74
合 计		138.81	144.84	148.47	150.43	155.05

预测年度的费用主要根据公司历史年度各费用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来测算。

（三）截至2025年末，公司商誉减值测试的具体过程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规定于年度终了时对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进行减值测试。公司聘请联合中和土地房地产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了《北京九州一轨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财务报告为目的涉及的并购河南陆创工程设计有限公司形成的商誉资产组可收回金额资产评估报告》（联合中和评报字（2026）第6101号），确定评估基准日为2025年12月31日的相关商誉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并据此进行减值测试。商誉减值测试的具体过程如下：

1、确定资产组及其账面价值

河南陆创的经营管理方式、业务构成、现金流流入方式、所处区域等均明显独立于公司其他业务，公司以河南陆创公司整体作为并购形成商誉的资产组相关资产。

2、测算可收回金额

（1）基于公司对资产组预计经营规划和前期采用的评估方法，采用未来现金流量折现法（收益法）估算评估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的具体测算过程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6年	2027年	2028年	2029年	2030年	永续期
一、营业收入	260.38	281.13	303.62	321.84	337.93	337.93
减：营业成本	62.50	66.00	71.28	75.56	79.33	79.33
税金及附加	0.84	0.91	1.97	2.08	2.19	2.19
销售费用	11.14	11.71	12.08	12.43	12.84	12.84
管理费用	98.13	103.30	106.26	107.57	111.47	111.47
研发费用	29.54	29.83	30.13	30.43	30.74	30.74
二、营业利润	58.23	69.38	81.91	93.77	101.36	101.36
加：固定资产折旧	4.55	4.55	4.55	4.55	4.55	4.55
减：资本性支出	3.30	3.30	3.30	3.30	3.30	4.55
减：营运资金增加额	-189.92	46.94	49.01	39.21	36.08	0.00
三、企业自由现金流量	249.39	23.69	34.15	55.81	66.53	101.36
折现率	10.03%	10.03%	11.07%	11.07%	11.07%	11.07%
折现年限	0.50	1.50	2.50	3.50	4.50	
折现系数	0.95	0.87	0.77	0.69	0.62	5.63
四、企业自由现金流量折现	237.75	20.53	26.26	38.65	41.48	570.83
五、企业自由现金流量折现累计	935.00					
加：递延所得税资产及增值税留抵税额	13.53					
减：应交所得税和待转销税额	3.03					
六、可收回金额	945.50					

2026年营运资金增加额预测为负，主要系结合河南陆创历史应收账款周转率，相关应收账款预期可及时回收，营运资金需求减少导致。

（2）折现率

年 份	2026年	2027年	2028年	2029年	2030年	永续期
2025年评估	10.03%	10.03%	11.07%	11.07%	11.07%	11.07%

折现率考虑评估基准日的利率水平、市场投资回报率、公司特有风险收益率（包括规模超额收益率）和产权持有人